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广西百色田阳区头塘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项目社会稳定性报告

编制劳务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广西百色田阳区头塘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项目社会稳定性报告编制项目提供相关劳务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工作内容

本项目为广西百色田阳区头塘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项目社会稳定性报告编制工作及获得相应批复。

## 二、工作期限

合同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成果。

##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度及服务质量进行监督。

2、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劳务服务工作,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工程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及有关资料、图件。

##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工作期间,乙方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和行业制定的安全管理制度,定出相应安全措施,搞好安全生产,防止工伤事故和职业危害。所发生的意外事故由乙方全部负责。

2、严格按照与甲方主管单位所签订的相关合同要求,按期完成本合同的工作内容。

3、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内容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4、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作,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由于乙方提供的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费用;或因成果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乙方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费用外,并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甲方、乙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100%。

6、在现场工作的乙方的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 五、成果验收

1、验收时间: 甲方指定。

2、验收地点: 甲方指定。

3、验收标准: 双方商定的项目内容及相关技术标准,同时,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

应满足项目需求，并符合甲方质量、安全等管理体系的要求及业主验收要求。

4、验收方法：采用 业主验收 的方式进行验收。

## 六、费用及支付方式

1、劳务费=  $\sum [i \text{类人员劳务工日单价} \times i \text{类劳务人员工日数} \times \text{人数}]$ 。各类劳务人员数量以及工日数以最终实际发生、双方确认的为准。

劳务费合同预估金额含税价为：¥100000 元，不含税价为：¥94339.62 元。

劳务费结算价款

根据劳务费计算方式，根据乙方中标的工日单价及实际完成工日计算结算款。

劳务费明细表

项号	工程名称	劳务费预估金额（元）	备注
1	广西百色田阳区头塘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项目社会稳定性报告编制劳务服务	100000	/

包含服务内容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和报告编制费、评审会务费、成果印刷费、调研差旅费、现场交通费、人工费、劳动保护费、社会保险费用、人员食宿费、管理费、规费、利润、可预计的风险费、税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后所应得到的全部费用。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或其他方式；

3、支付办法：

(1) 乙方完成最终报告编制且获得相应政府部门批复并提交甲方审核通过后并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 100% 合同款。

(2)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前，乙方应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向甲方开具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但乙方不应停止工作。因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并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原因，发票逾期没有认证或不能认证的，乙方应当重新开具发票。

(3) 纳税信息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变更的，应在变更后及时通知对方。如未进行通知而影响付款或开具发票的由信息变更方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4、结算原则：包干价，合同额不以工作内容增减而调整。

## 七、风险责任的承担

- 1、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乙方技术问题或乙方工作条件导致研究失败，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合同额的 5%。
- 2、甲方不能按时支付乙方费用或其他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终止，甲方须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合同额 5%。

## 八、合同争议与仲裁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职业健康安全

- 1、乙方在实施合同工作期间，负责承担施工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与监督工作，必须遵守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职业健康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程等，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好各项工作，做到“安全第一、预防为主”。
- 2、乙方在开工前应根据项目内容、特点，进行危险源辨识，并详细了解生产区域存在的危险点，对作业人员进行全面安全教育及交底，并有完整的记录或资料。
- 3、在有危险性的生产区域内作业，例如，在有可能发生触电、火灾、高空坠落、中毒等容易引起人员伤害或其他事故的区域作业，乙方应事先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并制定安全施工措施，经乙方相关负责人审查合格后执行。
- 4、乙方必须按国家规定为作业人员配备劳动防护用品和用具，并督促作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必要时，应为作业人员配备应急药品。
- 5、乙方应结合实际对本项目进行安全检查，对作业人员及临时用工人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教育，督促其遵守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提醒作业区域的危险点和注意事项，并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
- 6、实施合同工作期间，由于乙方自身原因而造成安全事故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如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提出进一步的索赔要求。

## 十、环境保护

- 1、乙方在实施合同工作期间，必须遵守国家和当地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要求，保护生态环境，严禁破坏、污染环境。
- 2、乙方在开工前应进行环境因素识别，制定相应控制措施；向作业人员进行环境保护知识教育，说明环境保护方面的要求及注意事项。

3、作业过程中，乙方必须控制固体废弃物、污水、废气和噪声等的排放，使之符合有关环保规定，并做到不乱砍伐树木，不乱扔垃圾，不在树林里使用明火等，项目人员之间应相互监督，共同做好环保工作。

4、乙方在实施合同工作期间，如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遭相关方投诉，甲方有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力。

## 十一、安全管理

### 1、安全工作目标

- (1) 杜绝生产性人身重伤及以上事故；
- (2) 不发生因技术服务原因有责任的一般及以上电网事故、一般及以上设备事故；
- (3) 不发生有责任的一般及以上火灾事故；
- (4) 不发生负同等及以上责任、有人员伤亡的生产性一般交通事故；
- (5) 不发生因技术服务原因有责任的一般及以上误操作事故；
- (6) 不发生因技术服务原因有责任的其他影响严重、性质恶劣的事故。

### 2、乙方安全职责：

(1) 乙方须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南方电网公司、地方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条例以及《安全生产工作规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电网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等制度、规定。

(2) 技术服务期间，乙方指派专人负责对本工程项目的技术服务过程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3)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消防安全相关规定。乙方技术服务过程中动火工作严格执行国家森林野外动火规定，配备防火器材。

(4) 乙方配合技术服务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交通安全相关规定。严禁违反交通法规行车。

(5) 乙方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用工，不得使用未成年工和有职业禁忌的人员。

(6) 乙方所使用的特种作业（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7) 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必须配备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安全设备、安全用品。

(8) 乙方接受甲方的安全监督、管理和指导。

(9) 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必须经体检合格，安全教育考试合格后方可开展作业。

- (10) 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编制各类事故应急预案。
- (11) 乙方正确使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 (12) 乙方技术服务过程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乙方必须在1小时内向甲方电话和书面汇报。
- (13) 如因乙方采取的安全措施不当、违反有关安全规程、规定及本协议所列安全事项而造成的一切事故或对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 十二、其它

-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协议自行终止。
- 3、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合同正文】

(此页无正文)

甲方：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2024年 9月 27日

传真：0771-5699123

地址：南宁市科园西九路 18 号

邮政编码：530007

户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园湖北路支行

帐号：4500 1604 3530 5950 9777

(盖章)



乙方：

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2024年 9月 27日

传真：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锦晖西一路 99 号  
布鲁明顿 1 栋 2 单元 1605 号

邮政编码：610000

户名：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帐号：651000132000069412



## 附件 1：廉政协议

### 廉政协议书

为规范双方业务往来活动，建立诚实守信的业务合作关系，推进廉洁建设，维护双方合作权益，经双方共同协商，防止违法违纪现象发生，就双方业务往来中的廉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洁规定。
- (二) 严格执行业务合同约定，自觉按合同履行。
-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
-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要求对方纠正，并向对方纪检监察部门或其他有关机关举报的权利和义务。
- (五) 发现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纪检监察部门或上级主管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第二条 甲方的廉洁责任

-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或者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 (二)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高消费宴请，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不得向乙方泄露招标中的商业秘密。
- (三)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 甲方工作人员配偶、子女及其亲属不得从事与业务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 (五)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物资供应单位、工程承包或劳务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第三条 乙方的廉洁责任

-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
-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三)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
- (四)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办公用品，以及报销任何消费、装修等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等。
- (五) 乙方不得为甲方购置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或其他亲属的工作安排、升学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六) 乙方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过程中，不得有弄虚作假、以次充好、虚结虚算等违反诚信原则的行为。
- (七) 乙方不得接受甲方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亲友从事该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等供应或该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
- (八) 乙方不得借助婚丧嫁娶之机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钱物或有价证券。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二条，甲方应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法律责任。
-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三条，乙方应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法律责任；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取消乙方5年内进入甲方市场的准入资格，情节严重的，有权解除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永久性取消乙方进入甲方市场的准入资格。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第五条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本协议书作为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业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第六条 本协议由双方纪检监察部门机关负责监督。



甲方(盖章):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 南宁市科园西九路 18 号



乙方(盖章):

二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晖西一路 99 号布鲁明顿 1 栋 2 单元 1605 号

项目经办人:

电话: 0771-5699081

2024年9月27日

项目经办人:

电话:

2024年9月27日

附件 2：项目分项报价表

项目分项报价表

序号	劳务人员	工日单价 (元/工日)	拟投入人员个 数(人)	拟完成工 日	劳务费小 计 (元)	备注
1	高级技术劳务人员	2000	1	5	10000.00	
2	中级技术劳务人员	1500	3	5	22500.00	
3	技术劳务人员	800	2	10	16000.00	
4	评审费				25000.00	
5	差旅费				5000.00	
6	公参调研费				12500.00	
7	资料打印费				3000.00	
8	税费				6000.00	
合计					100000.00	

附件 3：劳务人员清单

劳务人员清单

劳务人员姓名	劳务人员职称	劳务人员工作年限	劳务人员业绩
崔风池	高级工程师	25	1、宾阳县古辣二期 2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综合利用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2、国投灵山一期（六炉山）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王治国	中级工程师	23	1、国投钦州浦北共享储能项目（一期）送出线路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2、宾阳县洋桥 100MW 光互补光伏发电综合利用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王维根	咨询工程师	18	1、国投灵山一期（六炉山）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2、宾阳县洋桥 100MW 光互补光伏发电综合利用项目
徐凯	中级工程师	13	1、南充 500 千伏变电站主变扩建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2、国投灵山董永风电场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方颖	中级工程师	10	1、国投灵山董永风电场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2、国投灵山一期（六炉山）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李丹	/	10	1、国投钦州浦北共享储能项目（一期）送出线路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2、国投灵山一期（六炉山）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社会稳定风险评估